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年全國身心障礙者桌球運動推廣營實施計畫

一、主 旨:藉由桌球運動帶給身心障礙學員身心靈上積極正面影響,並 強化身心障礙選手的桌球專業能力,同時從推廣營中讓選手 彼此分享、交流與學習,進而增加身心障礙者運動人口。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四、協辦單位:台東縣南王國小、桃園市私立脊髓損傷潛能發展中心、台中市身障福利協進會中福維他露桌球隊、台北市殘障桌球協會

五、參加資格: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肢障、智障、自閉症)。

六、活動地點:如下課程表

七、活動時間:110年9月18日起至11月07止,共計6場12天。

上午 09:00 至下午 17:30(參加學員中餐由本會提供便當)

八、報名方式:

(-)

1、Email: ctpc1984@gmail.com、郵寄或傳真 02-2778-2409 報名,主旨註明「桌球推廣營-姓名」,報名後請來電確認。

2、郵 寄:

單 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 樓

電 話:02-8771-1450

※報名時請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連同報名表寄送本會報名。

(二)報名截止日期:自即日起至9月10日止。(額滿提前截止)

(三)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四) 聯絡人: 沈芳廷、陳 廷 02-8771-1450

註:

- 1.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推廣營相關用途使用。
- 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額度如下;若有其他投保需(如個人人身保險),建請自行辦理。
 -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 300 萬元。
 -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 1,500 萬元。
 -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 200 萬元。
 -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 3,400 萬元。

九、人 數:30人。

※目前疫情二級警戒維持至9/6,室內活動人數上限為80人。

十、訓練主要內容:

初級班:桌球的基本動作與輪椅操控及步法訓練。

中高級班:除加強基本技術外,並加強技戰術與增加實戰經驗。

十一、桌球訓練營課程表:

預定參加人數為30人,初級班20人、中高級班10人。(課程內容如附件一。)

十二、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公佈實施。

十三、本活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同意備查後實施。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年全國身心障礙者桌球運動推廣營課程表

				ı				
内容場次	時間	主題	地點	報名起訖				
社會組								
第一場	9月18-19日 9:00-17:30	初級: 球感訓練	台東縣南王國小 (台東縣台東市南王里 更生北路 726 號)					
第二場	10 月 02-03 日 9:00-17:30	球線習 及手推球練習 發球結合反手推球	台中平德球場 (台中市北屯區綏遠路 2段39-2號4樓)	即日				
第三場	10月09-10日 9:00-17:30	二點結合反手推球 中高級: 步法練習與輪椅操	桃園市私立脊髓損傷 潛能發展中心(桃園市 楊梅區高榮里快速路 五段 701 號)	起至 9/10				
第四場	10月16-17日 9:00-17:30	控技、發球後結合 技術訓練	台北市殘障桌球協會 台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5 號二樓 (蘭州市場 2樓 217 室)					
學生組								
第一場	10月23-24日 9:00-17:30	初級: 球感訓練 發球練習 反手推球練習 發球結合反手推球	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 (70965 臺南市安南區 長和路二段 74 號)	即日				
第二場	11月06-07日 9:00-17:30	二點結合反手推球中高級:步法練習與輪椅操控技、發球後結合技術訓練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50846 彰化縣和美鎮 鹿和路六段 115 號)	起至 9/10				







禁止性騷擾

No Sexual Harassment

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

-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
- 性騷擾他人者,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 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 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 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 性侵害他人者,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
-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
- 4 遇到性侵害事件,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
- **⑤**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

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 02-8771-1450 /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年全國身心障礙者桌球運動推廣營報名表

姓 名		性別		障礙級	别			
身分證 字 號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校或 單位名稱							□是	
學校或 單位地址						具公 段函	□否	
通訊地址	通訊地址							
市 4	(H):							
電 話	手機號碼:							
上課日期	-							
午 餐 (便當)	□葷食 □素食(早、晩餐自理)							
備註	上項資料同意提供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辦理此項講習會及有關相關機構業務利用(如保險公司等等),殘總與相關業務機構均需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善盡維護保密之責。							
	簽名:	<u></u>	華民國	年	_	月	日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参加者健康確認書

(現場繳交)

		本人	參加	「110 年全國	身心阻	凝者	桌球	運動推	廣營	· _ '	參加	日期
為		110	_年_	月	日,	參加.	人員i	已評估	自己	的健	康狀	況無
虞	,	願意	遵守	主辦單位一切	刃規定	•						

因應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嚴重,本人聲明並未於活動日前 21 日內有出國,如有隱瞞疫情資訊,後果自負。

參加者簽名:

家長簽名:

聯絡電話: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賽會配合政府「COVID-19防疫新生活運動」, 採行實名制措施,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恕無法參加賽會。
-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屆期銷毀。
- 三、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將進行強制隔離,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請民眾勿以身試法。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桌球運動推廣營 防疫調查紀錄表

(現場填寫)

參加者 姓 名	電話	體溫是否 ≧37.5℃	三星期內是否有出國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是 □否	□無 □有,回國 日

備註:

- 一、 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賽會配合政府「COVID-19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恕無法參加賽會。
-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 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屆期銷毀。
- 三、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 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若違反居家隔離 規定者,將進行強制隔離,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請民眾勿以身試法。